

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再生金属分会

中再协科环字[2014] 72号

关于公布第一批全国再生有色金属行业 重点实验室、工程研究中心 认定名单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再生有色金属产业发展推进计划》、《废物资源化科技工程“十二五”专项规划》，加强我国再生有色金属行业技术创新体系建设，提高行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，加快科技成果转化，经单位申报、资格审查、申报答辩、专家评审及网上公示无异议，现认定城市矿产综合评价重点实验室等4个实验室为第一批全国再生有色金属行业重点实验室（以下简称“重点实验室”），废铅酸蓄电池再生利用工程研究中心等5个工程研究中心为第一批全国再生有色金属行业工程研究中心（以下简称“工程研究中心”）。

希望获认定的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按照《全国再生有色金属领域重点实验室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全国再生有色金属领域工程研究中心管理暂行办法》的规定和要求，进一步加强创新平台建设，加大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力度，加快创新人才培养，为提高再生金属行业科技水平，促进行业

可持续健康发展发挥积极作用。

请获认定的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依托单位，积极支持再生金属行业创新平台的建设与运行，并提供相应的条件和经费保障。

附件：1.第一批重点实验室认定名单

2.第一批工程研究中心认定名单



附件 1. 第一批重点实验室认定名单

序号	重点实验室名称	依托单位
1	城市矿产综合评价重点实验室	北京工业大学
2	城市矿产资源化重点实验室	北京矿冶研究总院
3	电子废弃物再生利用重点实验室	江苏理工学院
4	铅酸蓄电池循环利用重点实验室	超威电源有限公司、北京化工大学

附件 2. 第一批工程研究中心认定名单

序号	工程研究中心名称	依托单位
1	废铅酸蓄电池再生利用 工程研究中心	湖北金洋冶金股份 有限公司
2	稀贵金属再生利用工程研究中心	徐州北矿金属循环 利用研究院
3	再生黄铜工程研究中心	宁波长振铜业 有限公司
4	再生铸造铝合金工程研究中心	南通大学、南通 曼特威金属材料 有限公司
5	再生铅工程研究中心	浙江天能电源 材料有限公司、 浙江工业大学